

水務署就 SKDC(M)文件第 144/16 號的回應

要求加強監管東江水，保障全港市民食水安全

(I) 加強監管水質，把環境雌激素納入恆常監測，保障市民健康

近期有某傳媒報導有關從東江惠州、東江太園抽水站、塘廈石馬新河、深圳沙灣河和深圳水庫抽取水樣本以測試雌激素的情況。根據報導，從供港東江水流域所收集的水樣本，包括在東江惠州、東江太園抽水站（即供港東江水專用管道的取水口）及深圳水庫（即東江供水系統的終點），均沒有雌激素，而從石馬新河和沙灣河抽取的水樣本含有雌激素。石馬新河是東江的支流，其於東江的匯合點是位於供港東江水取水點的下游。因此石馬新河的河水是不會影響供港東江水的水質。而沙灣河則是深圳河的支流，河水在一般情況下，會先排至羅芳污水處理廠，因此亦不會影響供港東江水水質。

根據世界衛生組織（世衛）於 2012 年發表的食水中殘餘藥物的研究報告 “Pharmaceuticals in Drinking-water”，從地表水及地下水檢測到的殘餘藥物（包括雌激素等影響內分泌的化合物）的含量極低，因此對人體健康構成影響的風險極低，所以世衛認為沒有需要對水源及食水中殘餘藥物作恆常監測。現時美國和歐盟等地均沒有對水中雌激素含量進行恆常監測。

目前水務署的濾水設施，包括氯氣氧化處理，活性碳過濾、生物濾池及臭氧投放設施等均具有清除水中雌激素的效力。基於以上原因，水務署目前亦沒有對食水中殘餘藥物包括雌激素作恆常監測。但水務署會繼續留意國際上在這方面的最新科學證據和發展，東江水流域水質情況，並與廣東省當局就供港東江水事宜保持緊密聯繫，以及適時徵詢衛生署意見，定期檢視食水水質監測的要求，以確保食水安全。

(II) 加強粵港水質通報機制，提高透明度

粵港雙方就輸港的東江水事宜和各有關課題經常保持緊密聯絡，雙方設有既定的聯絡及通報機制，包括透過定期會議商討對港供水情況、水源保護工作、水質監測工作情況，以及討論、跟進和落實各項有關減少東江水源頭污染的措施及執行情況等。此外，雙方已委派指定聯絡人員，當遇有影響輸港東江水水質的重大污染事故或沙灣截排站排洪入深圳水庫時，廣東省當局會即時以電話通知香港水務署。若有需要，香港水務署將與有關機構配合和協調、採取適當的控制措施和應對行動，確保供水水質安全。

(III) 加快海水化淡廠的興建步伐，減少依賴東江水，增加食水自給比率

香港現有三個水源，分別為（一）本地收集的雨水、（二）東江水和（三）沖廁用海水。為應對氣候變化帶來的挑戰，以及本港及鄰近城市隨人口及經濟增長帶來的殷切用水需求，我們一直積極開拓不易受氣候變化影響的新水源，包括海水化淡、再造水及重用洗盥水/集蓄雨水。我們希望透過多管齊下的供水措施，配合香港的實際情況，逐步將現有的三個水源增加至六個，加強香港供水的穩建性。我們亦會繼續推動節約用水，以期達至可持續地運用水資源。

在海水化淡方面，水務署已完成將軍澳海水化淡廠的策劃和勘察研究，並於 2015 年 11 月委聘顧問為該廠展開設計工作，期望能盡早就有關工程進行招標，以便該廠於落成後可陸續投入運作。

(IV) 明確交代住戶水龍頭水質，成立專家組獨立評核食水監測數據，並把食水安全監測範圍擴大至私人屋苑

政府正積極跟進食水含鉛超標調查委員會的各項建議，當中涵蓋住戶食水安全。就相關工作，政府已成立了一個由發展局主導的跨政策局和跨部門工作小組，研究適合香港的食水安全監管制度。發展局亦成立一個五人國際專家小組，就發展局及水務署有關食水安全的研究結果和建議提供意見，當中包括 (1) 香港食水標準；(2) 調查內部供水系統受鉛污染情況的取樣規程，包括抽取水樣本方法，行動水平、達標率以及跟進行動；(3) 「水安全計劃」，包括適用於個別發展項目的特定「水安全計劃」；及(4)香港水質規管及監察制度。

水務署

2016 年 6 月